**上海海事大学图书馆阅览座位管理办法（试行）**

为了维护广大读者在图书馆公平利用阅览座位的权益，杜绝抢占座位等不良现象的发生，图书馆采用座位管理系统规范和维护阅览秩序，具体管理办法如下：

1.读者通过智能手机关注“上海海事大学图书馆”或者“我去图书馆”微信公众号实现图书馆内阅览座位的预约选座、签到、暂离、退座等各项功能。

2.通过座位管理系统选座的读者拥有所选座位优先使用权。若遇纠纷，请找工作人员帮助。

3. 读者选座分为“当天开馆前预约座位”、“开馆后选座”和“明日预约选座”三种情况。阅览室开放时间：周一至周六：08:15-21:45，周日：9:00-21:00；**（一楼自习室B106、B112、B113的开放时间为7:00-23:00）。**

（1）明日预约选座：每天21:00-23:00可预约次日座位，次日开馆后20分钟内需到馆签到就座。

（2）当日选座：①开馆前6:30-8:15（周日：6:30-9:00）选座，需在开馆后20分钟内即8:35（周日：9:20）到馆签到。②开馆后8:15-21:45（周日：9:00-21:00）选座，需在选座后20分钟内到馆签到。

（3）一楼的B106、B112、B113自习室需在7:20前或选座后20分钟内签到。

4. 读者选座后，需在规定时间内到馆“二维码扫码”或者“蓝牙摇一摇”签到（具体使用方法可见各楼层海报），未及时签到记违规1次。

5.读者暂时离开阅览室时，请选择“暂离”，座位将保留30分钟（用餐期间：10:30-13:00和16:15-18:30座位保留60分钟）。

  ①读者暂离后在保留时间内返回，请再次签到，确认后返座。

  ②超过保留时间且未签到确认返回者，系统将自动释放该座位供他人使用，其遗留物品按占座物品处理，并记录违规1次。

6.如长时间离开阅览室请选择“退座”，座位将供他人使用。

7. 读者发现某个座位在系统内显示有人（不包括预约完成和暂离状态）但实际无人，即可使用“监督占座”功能，需要拍照上传留证，被监督的读者会收到一条“我去图书馆”微信公众号站内信息，提示“已被监督”，需在10分钟内签到或释放座位（被监督占座后禁止暂离保留），否则视为读者离馆未退座/占座，记录违规1次，该座位自动释放。

8. 预约选座后可退座，退座后1分钟内不可选座，不能在规定时间内到馆签到，记违规1次。

9.累计违规3次的读者将被列入黑名单，并取消选座资格7天。

10.座位使用权以系统显示为准。

11.读者应自觉维护良好的阅览环境，请勿用物品占据座位或随意移动桌椅。图书馆管理人员将对占座物品进行清理，按无主物品处理。

12.微信公众号“我去图书馆”中播放的广告由厂商提供，非图书馆推荐，请读者谨慎甄别，因广告引起的纠纷由读者自负。

13.本办法从2019年11月11日起执行，由图书馆负责解释。

上海海事大学图书馆

2019年11月9日